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5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柴中华先生《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证券告知函》，柴中华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1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641%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0379%。

一、股东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柴中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641%，其中，高管锁定股97.5万股，无限售流通股为32.5万股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减持计划

- 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；
- 3、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为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0379%；
- 4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；
- 5、减持期间：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；
- 6、减持价格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

作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柴中华先生承诺：“在任职期间内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%；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”

截止本公告日，柴中华先生均一直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柴中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。

2、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柴中华先生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、法律法规规定要求。

3、柴中华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柴中华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证券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月6日